

陕西省第十八届运动会筹委会办公室陕西省第十八届运动会 2026 年宣传工作广告位租赁项目  
(二包)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ZCSP-渭南市-2026-00001、XHLJZC-WN2026-002



甲方（采购人）：陕西省第十八届运动会筹委会办公室。

乙方（供应商）：陕西容厦影视传媒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1月28日

总金额的 30%，即人民币：71700 元。

#### 第四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应就逾期部分向乙方支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拒绝接收服务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 第五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约定完成服务的，乙方应向甲方赔付合同总价的 20%作为违约金。

2、乙方所交服务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由乙方承担一切费用。

#### 第六条 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如因甲方上级政策调整或工作要求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项目停止的，双方立即解除该合同关系，并按照已服务时间扣除相应费用后将剩余已支付费用退还给甲方。

#### 第七条 争议解决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第八条 监督和管理

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